

中共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

赣市医保党组干字〔2023〕14号

中共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 关于调整赣州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 部分科负责人的通知

各分局党组，市局机关各科室，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、市医疗保障监测中心：

经市医疗保障局党组研究，决定：

刘文静同志为赣州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综合业务科负责人；

谢庆华同志不再负责赣州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综合业务科、医疗救助科工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

2023年3月25日



赣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25日印发
